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其中《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及期限

适用对象：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期限：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内。

二、薪酬标准

（一）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

（1）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岗位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2）未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2、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的方式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标准为人民币7.20万元/年（税前）。

（二）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公司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监事不领取薪酬。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三、其他规定

-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月发放。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 3、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四、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8日